

打击洗钱犯罪 三星产险 在行动

三星产险青岛分公司2020年反洗钱宣传

第2期

一、什么是《三反意见》

《三反意见》是指国务院办公厅于2017年09月13日发布的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反洗钱、反恐怖融资、反逃税监管体制机制的意见》（国办函〔2017〕84号）。

所以，这里的《三反意见》里，除了大名鼎鼎的大哥“反洗钱”外，它还有“反恐怖融资”和“反逃税”2个小老弟 📌

《三反意见》家族成员

大哥
反洗钱



2弟
反恐怖融资



3弟
反逃税



二、来自《三反意见》家族的提示

1、不要落入“洗钱”陷阱

大哥 反洗钱



这位就是童鞋们最为熟悉的
《三反意见》家族老大哥——“反洗钱”

洗钱 (Money Laundering) 是一个金融行业专业术语，是一种将非法所得合法化的行为。主要指将违法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，通过各种手段掩

饰、隐瞒其来源和性质，使其在形式上合法化。

更多关于反洗钱的tips，具体可以回顾下👉



一不小心“被洗钱”？央妈提醒你这4个细节要留意！

2、不要被“恐怖融资”蒙骗

2弟

反恐怖融资



这位是较为神秘的

《三反意见》家族2弟——“反恐怖融资”

恐怖融资是指有下列行为的非法融资行为：恐怖组织、恐怖分子募集、占有、使用资金或者其他形式财产；以资金或者其他形式财产协助恐怖组织、恐怖分子以及恐怖主义、恐怖活动犯罪；为恐怖主义和实施恐怖活动犯罪占有、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或者其他形式财产；为恐怖组织、恐怖分子占有、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或者其他形式财产。

如果有童鞋对恐怖融资要做进一步了解，具体可以看这里👉



触目惊心！你听说过“恐怖融资”吗？

3、不要“逃税”

3弟 反逃税



最后一位自然是
《三反意见》家族3弟——“反逃税”

逃税是指通过违反税法规定不缴或少缴税款的非法行为。主要表现为：伪造、涂改、销毁账册、票据或记账凭证，虚报、多报费用和成本，少报或不报应纳税所得额或收入额，隐匿财产或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回已纳税款等。逃税分为狭义和广义，利用非法手段不按规定申报纳税是为狭义逃税；采用各种手段逃避纳税是为广义逃税。

纳税人进行逃税活动，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予追诉：偷税数额在一万元以上，并且偷税数额占各税种应纳税总额的百分之十以上的；虽未达到上述数额标准，但因偷税受过行政处罚二次以上，又偷税的。

三、《三反意见》家族发展史

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，
社会秩序总体和谐稳定的同时，
各类经济犯罪特别是洗钱、涉众型经济犯罪、
涉税违法犯罪以及暴力恐怖活动形势依然严峻。

在国际上，
洗钱、恐怖融资和逃税已经成为全球性公害，
跨境洗钱、恐怖融资和逃税的资金规模庞大，
威胁世界金融秩序和经济发展。

按照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的部署，
人民银行、税务总局和公安部作为牵头部门，
会同反洗钱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，
共同研究制定了《关于完善反洗钱、
反恐怖融资、反逃税监管体制机制的意见》。

1、《三反意见》主要内容：

(1) 健全六大工作机制



(2) 强化反洗钱监管

一是强调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与金融监管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，强化对反洗钱义务机构准入环节的合法性审查构建涵盖事前、事中和事后的完整监管链条。

二是提出适时扩大反洗钱监管范围。重点研究建立对非营利性组织、房地产中介机构、贵金属销售机构、会计师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和公证机构的反洗钱监管制度，探索适应非金融领域的反洗

钱监管模式。

三是进一步完善反洗钱监管模式。强化法人监管措施，优化监管政策传导机制，突出反洗钱义务机构法人总部的重要作用。

四是采取多种方式提升监管工作效率。通过开展国家洗钱风险评估查找高风险领域和薄弱环节，有针对性加强监管投入，提高监管工作效能。

(3) 严惩违法犯罪活动

包括打击地下钱庄犯罪活动、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及涉恐融资犯罪活动。

2、《三反意见》的意义

《三反意见》遵循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，着重从体制机制上提出完善措施，明确了当前“三反”工作需要着力加强的工作任务，是《反洗钱法》颁布十周年来对国家反洗钱体系最全面的顶层设计，也是我国在“三反”工作领域深化改革的总体规划。通过落实《三反意见》各项措施，国家“三反”工作体系将更加完善，有利于有效防控风险，也有利于维护国家安全和金融安全。